北京安达维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审核问询函回复及 募集说明书等申请文件更新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 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北京安达维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2025年1月3日收到深 圳证券交易所(以下简称"深交所")出具的《关于北京安达维尔科技股份有限公 司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审核问询函》(审核函〔2025〕020001号)(以下称 "问询函")。

收到问询函后,公司会同相关中介机构对问询函所列问题进行了逐项核查和落 实,并按问询函要求对所列问题进行了说明和论证,对募集说明书等申请文件进行 了更新,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1月24日在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上 披露的相关公告。公司已在问询函的回复报告和更新后的申请文件披露后,通过深 交所发行上市审核业务系统报送相关文件。

根据深交所进一步审核意见,公司会同相关中介机构对审核问询函回复、募集 说明书等相关文件的内容讲行了修订更新,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4月17日在巨潮 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上披露的相关公告文件。审核问询函回复修订稿及更 新后的相关申报文件披露后,公司将通过深交所发行上市审核业务系统报送相关文 件。

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尚需通过深交所审核,并获得中国证券监督 管理委员会(以下简称"中国证监会")作出同意注册的决定后方可实施,最终能 否通过深交所审核,并获得中国证监会作出同意注册的决定及其时间尚存在不确定 性。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,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 策,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安达维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17日